

张家口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 生态环境支撑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实施细则 (试行)

根据中共张家口市委、张家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人才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张发〔2017〕11号)文件要求,最大限度激发各类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满足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简称首都两区)建设工作人才需求,实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引进培养一批现代农业、生态修复、环境保护、新型城镇化建设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团队,推动绿色生态体系、绿色能源体系、绿色城镇化体系和绿色产业体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人才和团队给予5-20万元奖励。为最大限度激发各类人才、团队创新创业活力,满足首都两区建设工作人才需求,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申报对象

在现代农业、生态修复、环境保护、新能源、新型城镇化建设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团队,在推动绿色生态体系、绿色能源系、绿色城镇和绿色产业发展体系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人才和团队。

二、申报条件

申报突出贡献的人才和团队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具有“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



(二) 专业技术人才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或突出专业水准, 年龄一般在 50 周岁以下,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三) 在现代农业、生态修复、环境保护、新能源、新型城镇化建设等领域成绩突出, 获得过国家、省、市专业奖项及荣誉称号;

(四) 符合市有关行业部门制定的《年度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推选工作方案》中规定的申报具体条件和“作出突出贡献”的标准。

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不在申报范围内。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不得申报:

(一) 受过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二) 处在党纪、政纪处分影响期内的;

(三)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三、申报材料

(一) 推荐单位制定的《年度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推选工作方案》;

(二) 个人或团队填写的《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突出贡献专业技术人才推荐和审批表》或《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突出贡献团队推荐和审批表》;

(三) 个人或团队事迹介绍材料 (1500 字);

(四) 个人学历学位证书 (复印件) 及其他相关证书, 团队的相关资质或证照等;

(五) 个人或团队取得的成果或获得荣誉的证明材料 (复印



件);

(六) 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材料。

四、选拔程序

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推选认定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原则。选拔工作按照以下工作步骤组织实施。

(一) 制定方案。市有关部门结合本行业系统实际,制定《年度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推选工作方案》,明确具体的申报对象和范围、资格条件、突出贡献标准、推选程序和具体审查标准要求等相关内容。工作方案应于每年10月初制定完成,并报市发展改革委。

(二) 组织申报。市有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行业系统申报工作,应于每年11月中旬前完成。凡是符合资格条件和标准要求的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和团队均可申报。市有关部门要严格审核申报对象的资格条件及各项申报材料。对弄虚作假,伪造、更改有关证件、材料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名资格,并通报有关部门处理。

(三) 专家评审。市有关部门选择本行业领域有影响的专家学者、专业技术人员,组成专家组开展评审工作,人数不少于5人。评审工作一般包括符合性资格审查和综合评分法两个阶段,具体内容程序和方法步骤由市有关部门在《年度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推选工作方案》中明确。专家组按照评审标准和方法,完成评审后,出具评审报告,并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分别对候选专业技术人才、候选团队进行排名,专家组组长及成员均应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各部门应于每年11月底前完成专家评审工作。



专家评审的全过程要主动接受市纪委监委派驻本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

(四) 候选公示。市有关部门及时通过媒体,将专家评审的候选专业技术人员、候选团队的排名名单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日)。公示期内有异议的,应及时纠正。公示期结束后,一般应确定排名第一的候选专业技术人员、候选团队作为最终选拔结果。

(五) 审核上报。市有关部门应于12月初,按照要求将申报材料及最终确定的专业技术人员、候选团队名单报市发展改革委审核并按有关程序报批。经批准后,按市财政有关规定给予专业技术人员5万元,优秀团队20万元资金奖励。

- 附件: 1. 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突出贡献专业技术人员推荐和审批表
2. 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突出贡献团队推荐和审批表



附件 1

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突出贡献专业技术 人才推荐和审批表

推荐单位：xxx 党组

编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二寸免冠 照 片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职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身份证号				本人电话		
个人简历						
曾受表彰情况						



<p>主 要 事 迹</p>	
<p>推荐 部门 党组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牵头 部门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注：此表一式5份。



首都两区建设人才开发计划突出贡献团队 推荐和审批表

推荐单位：xxx 党组

编号：

团队名称 (全 称)			
所在(县、区、单位)			
团队负责人		单位电话	
团队 情 况 简 介			
曾 受 表 彰 情 况			



<p>主 要 事 迹</p>	
<p>推荐 部门 党组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牵头 部门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注：此表一式5份。

